

社團法人桃園市牙醫師公會會員子女獎學金申請辦法

一、申請資格：凡是本會會員醫師子女就讀國內、外各級公立學校，學年成績（上下學期）符合以下資格者，本會將頒發獎學金及獎狀乙只，辦法如下-

1. 國小組：學年成績(上下學期)評為「甲等」者，每名獎學金伍佰元及獎狀乙只。
2. 國中組：學年成績平均為80分（含）以上者，每名獎學金捌佰元及獎狀乙只。
3. 高中組（含五專一、二、三年級）：學年成績80分（含）以上者及操行成績70分(含)以上者，每名獎學金壹仟元及獎狀乙只。
4. 大專組：大學、專科日夜間部（含五專四、五年級，不含進修部）：學年成績80分（含）以上者及操行成績70分(含)以上者，每名獎學金貳仟元及獎狀乙只。
5. 海外組：學期成績評為「B+」者，獎學金額比照國內辦法核發。

二、申請期間：

1. 受理申請時程以該會員醫師確為本會會員身分時程為主。
2. 檢附第一學期暨第二學期成績單。
3. 申報資料不齊備全者，恕不受理，凡收取之文件一律不退件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三、申請方式：

1. 請詳填申請表後檢附證明文件，以「掛號」或「親臨」本會辦理。
2. 符合資格者，本會將於會員（代表）大會頒發獎學金及獎狀，若不克出席者，本會將於事後將獎學金及獎狀寄至院所。凡會員醫師之子女合乎上列申請條件者，均可提出申請，由本會審查委員審核後，於會員大會頒獎。依福利委員會辦法辦理不接受傳真或LINE申請，即日起至民國111年2月28日止。

四、受理單位：社團法人桃園市牙醫師公會福利委員會

320 桃園市中壢區環北路400號18F-2

☎：03-4229450、4271712

社團法人桃園市牙醫師公會子女獎學金申請書

編號：

申請會員姓名		服務單位		聯絡電話	
就讀者姓名		性別		年齡	
就讀學校		年級		與申請人關係	
學 年 成 績	科 目	智 育	體 育	操 行	
	109 第一學期				
	109 第二學期				
	平 均 成 績				
獎學金金額			附送證件名稱		1. 學業成績證明 2. 學生證影本乙份。 (國中以上附)
備 註					
理事長簽章			審核委員簽章		
審 核 意 見					

會員申請人簽章：

(用印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